

天津圣目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0月10日，书面及电子邮件通知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0月13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张惠军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惠军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要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人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3,195,771.29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3,195,771.29 元，公司实收股本 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天津圣目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17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天津圣目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天津圣目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13日